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1批次食用农产品不合格情况的公告（2022年第12期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及其《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规范》等规定，现将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第12期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公告如下：

1、食用农产品，抽检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2763-2016）、GB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（冻）畜、禽产品》（GB 2707-2016）等标准的要求。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、氟苯尼考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敌敌畏、多菌灵等指标，公告不合格样品1批次。

不合格样品涉及的标称生产单位、产品和不合格指标为：

海口农贸市场（吕绍波）销售的“小米辣”，镉(Cd)超标，公告不合格样品1批次。

对口农贸市场（吕绍波)监督抽检中发现的不合格食品，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将责成企业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的规定，责令生产经营企业及时采取下架、召回等措施，进一步调查处理，查明生产不合格产品的批次、数量和成因，制定整改措施。

上述不合格样品共计1批次。

附件：监督抽检不合格-20221030-食用农产品

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

2022年10月30日

（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）